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115臺北市南港區興中路29號
承辦人：凌翊紜
電話： 27825432#1408
傳真： (02)2653-4955
電子信箱：yunn0704@gm.nkh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港工實字第11260026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年度電動車技術教學中心國中職業試實施計畫
(11008327_1126002636_1_ATTACH1.docx)

裝

主旨：檢送112年度電動車技術教學中心國中生職業試探實施計畫，請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培訓國中生了解電動機車相關知識及技術，電動機車原理，使學生能強化認知，以達到務實致用與將來對汽車科產生興趣為目的。

二、本研習相關資訊如下:

(一)辦理日期:112年3月21日(星期二)，下午16:00至20:00

(二)辦理地點:臺北市南港高工(臺北市興中路29號)

(三)參加對象:台北市各國中(九年級生)。

(四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2年3月20日(星期一)止。

(五)報名方式:請先至雲端表單(https://reurl.cc/o05K03)報名，按報名順序錄取，研習人數以20名為限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請惠予參加學生公假辦理。

訂

線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

永吉國中 1120317

PHAA1126001808

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、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德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3/17 09:58:40